



我的第一本博物学名著

· 动物小说系列 ·

# 黑美人

[英] 安娜·西维尔 著

Black Beauty



北京大学出版社  
PEKING UNIVERSITY PRESS



我的第一本博物学名著

· 动物小说系列 ·

# 黑美人

[英] 安娜·西维尔 著

Black Beauty

孙睿 译



北京大学出版社  
PEKING UNIVERSITY PRESS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黑美人 / (英) 安娜·西维尔 (Sewell, A.) 著; 孙睿译.

—北京: 北京大学出版社, 2013.1

(我的第一本博物学名著 动物小说系列)

ISBN 978-7-301-21381-0

I. ①黑… II. ①西… ②孙… III. ①儿童文学—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38427 号

**书 名:** 黑美人

**著作责任者:** [英] 安娜·西维尔 著 孙睿 译

**封面绘画:** 王 静

**责任编辑:** 刘祥和

**标准书号:** ISBN 978-7-301-21381-0/I·2524

**出版发行:** 北京大学出版社

**地 址:**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

**网 址:** <http://www.pup.cn> 新浪官方微博: @北京大学出版社

**电子信箱:** zpup@pup.cn

**电 话:**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32  
出版部 62754962

**印 刷 者:**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

**经 销 者:** 新华书店

965毫米×1300毫米 16开本 10印张 8插页 140千字  
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

**定 价:** 23.00元

---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。

**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**

举报电话: 010-62752024 电子信箱: fd@pup.pku.edu.cn

# 目 录

## CONTENTS

### 第一部分

- 第 1 章 我第一个家 /1
- 第 2 章 狩 猎 /3
- 第 3 章 训 练 /6
- 第 4 章 波特维克庄园 /10
- 第 5 章 好的开始 /13
- 第 6 章 自 由 /16
- 第 7 章 辣姜的故事 (上) /18
- 第 8 章 辣姜的故事 (下) /22
- 第 9 章 快活腿 /25
- 第 10 章 果园长谈 /28
- 第 11 章 直言相告 /33
- 第 12 章 风雨之夜 /36
- 第 13 章 魔鬼的标志 /39
- 第 14 章 詹姆士·霍华德 /42
- 第 15 章 老马夫 /44
- 第 16 章 大 火 /46
- 第 17 章 约翰·曼利的教诲 /49
- 第 18 章 请医生 /52
- 第 19 章 只是无知 /55
- 第 20 章 乔·格林 /57
- 第 21 章 分别时刻 /5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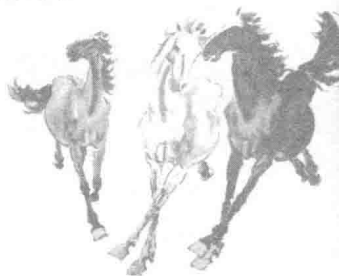


### 第二部分

- 第 22 章 厄尔莎庄园 /6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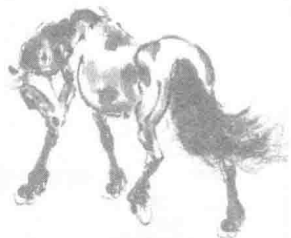


- 第 23 章 为自由而抗争 /66
- 第 24 章 安妮小姐，或一匹狂奔的马 /69
- 第 25 章 鲁本·史密斯 /74
- 第 26 章 结 局 /77
- 第 27 章 今非昔比 /79
- 第 28 章 打工马和驾车者们 /81
- 第 29 章 伦敦佬 /84
- 第 30 章 小 偷 /89
- 第 31 章 骗 子 /91



### 第三部分

- 第 32 章 马 市 /94
- 第 33 章 伦敦出租马车生涯 /97
- 第 34 章 一匹老战马 /100
- 第 35 章 杰瑞·巴克 /104
- 第 36 章 周日马车 /109
- 第 37 章 黄金法则 /113
- 第 38 章 多莉和一位真正的绅士 /116
- 第 39 章 邈邈萨姆 /119
- 第 40 章 可怜的辣姜 /122
- 第 41 章 肉 店 /124
- 第 42 章 选 举 /127
- 第 43 章 患难见真情 /129
- 第 44 章 老上尉和他的接班人 /133
- 第 45 章 杰瑞的新年 /137



### 第四部分

- 第 46 章 杰克斯和一位女士 /142
- 第 47 章 艰难时事 /146
- 第 48 章 梭罗古德先生和他的孙子 /150
- 第 49 章 天涯归宿 /153





## 第一部分

### 第1章 我第一个家

我记忆里的第一个家是一片开阔的草地，草地中还有一个大池塘。池塘周围绿树成荫，池塘深处生长着蒲草和莲花。越过一侧藩篱，我们可以看到一片耕种了的田野，另一边通过马厩的一扇门可以看到主人的房子，坐落在路边。草地最高处有一丛冷杉树。地势低处，有一条小河流过，两边河岸极其陡峭。

我很小的时候，每天吃妈妈的奶，因为我太小了还不能吃草。白天，我在她身边跑来跑去；晚上，我躺在她身侧。当天气炎热时，我们站在池塘边的树荫下；天冷时，我们就待在树丛边温暖舒适的马棚里。

我刚一到能吃草的年纪，我妈妈就白天出去工作，傍晚才回来。

我们这片草地上共有六匹小马驹。他们年纪都比我大，有的差不多和成年马一样高。我们经常草地上跑来跑去，玩得非常开心。我们绕着草地和田野飞驰，有时候玩得非常野，常常一边跑还一边撕咬踢打。

有一天，我们相互踢了很多下，妈妈看见了，就唤我到她身边，语重心长地说：



“现在我和你说的话你要放在心上。这些小马驹都很不错，但他们只是拉马车的，当然也没学会什么教养。而你出身高贵，你父亲在这一带都很有名，你爷爷曾两次得过‘新集市马赛’的奖杯。你奶奶是我见过的脾气最温柔的马。而你见过我和别的马踢打撕咬吗？我希望你长大后脾气温顺，好好干活，小跑的时候抬起腿，从来也不踢打撕咬，即使在游戏的时候也不要。”

妈妈的教诲我一刻也没忘记。我知道她是一匹富有智慧的老马，主人非常欣赏她。她名字叫公爵夫人，但主人常常叫她“宝贝儿”。

我们的主人非常和蔼。他让我们吃得好，住得好，对我们说话也是和颜悦色，就像和自己家小孩儿说话一样。我们都非常喜欢他，我妈妈更是深深热爱着他。当她看见他出现在门前的时候，她就高兴地嘶鸣起来，跑到他身边去。他会摸摸她的头，抚摸她的皮毛，说：“嘿，老宝贝儿！还有你的小黑怎么样了？”我的毛色是暗黑色，所以主人管我叫小黑；然后他会给我一片好吃的面包，有时候还会给妈妈一根胡萝卜。其他的马也都会围过来，但我觉得他最喜欢的还是我和妈妈。妈妈经常拉着轻便的二轮马车载着他进城。

有一个牵马的男孩儿叫迪克，经常跑到我们草场上摘篱笆上的黑莓。他吃够以后，就开始和小马们开始所谓的玩耍，朝我们扔石子儿和小树棍，赶我们跑。我们也不怎么在意，因为我们可以跑开，但有时候我们会被石头击中，打得很疼。

有一天他又这么玩儿，没想到主人就在旁边的地里。主人就一直在那儿看到底是怎么回事，然后他一下子越过篱笆墙，拧住迪克的胳膊，给了他一个耳光，打得他哇哇乱叫。我们一看见主人来了，就跑上前看个究竟。

“坏小子！”他骂道，“小坏蛋，竟敢追打小马驹。这不是一次两次了，但今天是最后一次了！走，拿钱回家吧！我再也不想在这儿看到你了。”于是从那以后我们再也没见过迪克。老丹尼尔，照顾我们的马夫，和主人一样温和，所以我们处得还不错。



## 第2章 狩猎

我快两岁的时候，发生了一件我永远不能忘记的事。那是个早春天气，头天晚上降了薄霜，淡淡的雾气萦绕在草场和树林上空。我和别的小马正在草地低处吃草，突然远处传来一阵狗叫声。我们中最大的那匹马抬起头，竖起耳朵聚精会神地听了一会儿说：“是猎犬！”然后他领着我们跑到草场高处，在那里，我们越过篱笆能看见很远的地方。妈妈和主人的另一匹坐骑也在那儿，他们好像知道发生了什么事。

“他们发现了一只野兔。”妈妈说。“如果他们朝这边来我们就能看见他们打猎了。”

很快，猎犬们就冲过了我们旁边的一片新麦地。我从来没听过这么吵的叫声。他们不是“汪汪”地叫，也不是吼叫，也不是嗷嗷叫，而是用很高的声调持续地叫着“哟！哟，噢噢！哟，噢哦！”在他们身后，一群人骑马疾驰而来，有些人穿着绿衣。一匹老马喷着鼻息，急切地望着他们，我们这群小马驹也很想跟他们一块儿奔跑，但他们很快就冲进了下面的田野里。突然，他们在那儿停住了，狗儿们也不再狂吠，而是四散开，用鼻子嗅着地面。

“他们闻不到兔子味儿了，”老马说，“也许那只野兔能逃得掉。”

“什么野兔？”我问。

“啊！我也不知道是什么野兔，可能就是树丛里的野兔跑出来了。只要是野兔就会有人带着狗追。”不久，猎犬们又开始“哟哟，噢噢”地叫着全力狂奔起来，朝着那条有着陡峭河岸的小河冲去。

“马上我们就会看见那只野兔了。”妈妈说道。就在这时，一只惊





惶万状的野兔一溜烟朝着杉树林的方向跑去。猎人和猎犬紧随其后。猎犬一股劲儿跳过堤岸，越过小溪，穿过田地。七八个猎人骑着马一下子越过树篱和小溪，猎犬一直紧跟着。野兔想从篱笆中间钻过去，但篱笆太密钻不过去，她又一头折回来，朝大路奔去。可惜为时已晚。猎犬们狺狺吠着，将她围了个水泄不通。只听一声惨叫，便知那兔子已死定了。一名猎手骑马向前，扬鞭驱散了猎犬，免得他们真将她撕成碎片。他提起野兔的一条腿，那条腿上全都是伤，还不停地滴着血。几位先生显得都很满意。

我早吓蒙了。一开始没看清河边到底发生了什么，这时再定神一看，只见一片悲惨的景象。两匹上等好马倒下了，一匹在河里挣扎着，另一匹倒在草地上呻吟。一名骑手慢慢从河里站起来，全身都是泥，另一名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。

“他脖子摔断了。”妈妈说。

“他活该！”一只小马驹说道。

我也是这么想的，但妈妈不同意。

“不，”她说道，“你们可不能这么说。虽然我已经上了年纪，经历的事也不少，我从来都不明白为什么人类会喜欢打猎这种运动。他们经常为此受伤，也糟蹋了好马和好田地，只不过是为了一只狐狸，或者是野兔，或一头雄鹿。他们完全可以用别的方法得到同样的东西。但我们只是马而已，我们不会明白的。”

当妈妈说这番话的时候，我们站在那儿围观。很多骑手围在那个年轻人身边，但主人是第一个把他抬起来的。他的头向后耷拉着，胳膊垂着，大家都表情严肃。现场一片寂静，连猎犬都安静得出奇，好像知道事情严重。人们把他抬到主人家里。我后来听说他的名字是乔治·哥顿，是哥顿老爷的独生子，他高大英俊，是全家人的骄傲。

接着人们分头行动，有的去找医生，有的去找兽医，还有人去哥顿老爷那儿报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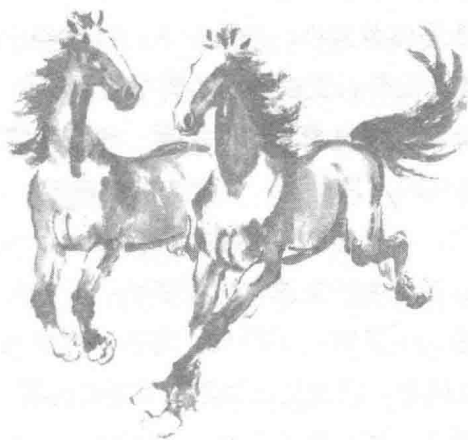




兽医邦德先生赶过来检查那匹躺在地上呻吟的黑马。他把那匹马浑身上下摸了一遍，然后摇摇头说，马的一条腿断了。随后有人冲进主人的房子，拿了一条枪回来。只听“砰”的一声和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叫，一切又恢复了沉寂。那匹黑马永远地躺在那儿了。

妈妈看上去很不安。她说那匹黑马名叫罗比·罗伊，他们相识甚久，她知道他是一匹好马，浑身上下挑不出一丝毛病。她甚至再也不愿意去事发的那片草场了。

过了几天，教堂的丧钟响起，我们看到一辆奇怪的长长的黑色马车，车身盖着黑布，由黑马拉着经过门前。接着一辆又一辆，钟声一直在响着。他们是要把年轻的哥顿送往教堂墓地埋葬。他再也不能骑马了。他们怎么处理罗比·罗伊的尸体的？我不知道。——这一切都不过是为了一只小野兔！



### 第3章 训练

我出落得越来越帅气了。我的皮毛光滑柔软，乌黑发亮。我的一个蹄子是白色的，额头上有一片漂亮的星星形状的白斑，大家都夸我很英俊。我没到四岁前，主人是不会卖我的。他说小男孩不能像大男人一样干重活，小马驹也不能像成年马一样干活。

我四岁那年，哥顿老爷来看我。他仔细察看了我的眼睛、嘴巴，又从上到下摸了摸我的腿。然后又命我在他面前走一走，慢慢跑一圈，再快跑一圈。他似乎很喜欢我，还说：“如果训练得好，他将来准会棒极了！”主人说他会亲自训练我，因为他怕我会受惊或者受伤。第二天，他就开始了对我的训练。

可能不是每个人都知道驯马是怎么一回事，那我就来讲一讲吧。驯马就是教会一匹马佩戴鞍轡，教马驮人，按照骑手的意愿行走，而且要安安静静。除此而外，受训的马还要学着戴项圈，马尾带和皮带，当人给他佩戴马具时，要站着不动。然后，他要习惯套上二轮或四轮马车，学会按照车夫的意愿前进，让他快走就快走，让他慢走就慢走。路上看见什么东西，都不能慌，也不能和其他马说话，更不能乱踢乱咬。他必须始终遵循主人的意愿，即使在他已经非常累或者非常饿的情况下。最惨的是，一旦戴上了马具，高兴的时候也不能跳跃，困了也不能躺下。所以你看，训练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。

当然，我早就适应了缰绳和笼头，也习惯了由人牵着，在田间和小道上安静地四处走走。但现在我要戴马嚼子和全套笼头了。我主人照例给我喂了些燕麦，他说了不少安慰我的话，然后把马嚼子安进我





的嘴里，把全套笼头给我戴上。好讨厌的马嚼子！那些从来没有戴过马嚼子的马是不会知道戴上它有多么难受的！一块冰凉的钢片，有人的手指头那么厚，插在上下齿之间，舌头被卡在下面，钢片末端从嘴角绕出来，被皮带紧紧固定住，皮带绕过头顶，转过喉咙，横过鼻梁，又卡在下巴上，卡得紧紧的，所以无论如何你也甩不掉这个讨厌的东西。这真是糟糕透顶，讨厌至极！至少我是这么觉得的。但我看见妈妈出门的时候总是戴着它，所有的马长大后也都戴着它，况且主人还给我吃好吃的燕麦，还拍打我，安慰我，好好对待我，我也就答应了戴嚼子和笼头。

接着是戴马鞍。这个还不算太糟糕。老丹尼尔扶着我的头，同时主人轻轻地把鞍子放在我背上，然后他一边轻轻拍打我，一边和我说话，一边把肚带系在我身上。我吃了些燕麦，被牵着四处走了走，如此数日。后来一天早上，主人骑在了我的背上，让我驮着他在草地上走。开始我觉得有点儿不太舒服，但能驮着主人走，我感到很自豪。后来的几天他每天都骑我走一小会儿，我很快就适应了。

下一桩可恶的事情是钉掌。这一开始就很不舒服。主人和我一起来到铁匠铺，以保证我不会受惊或者受伤。铁匠用手抓住我的蹄子，依次把蹄子上的一些角质削掉。这个倒不疼，所以我一直用三条腿站着，直到四只蹄子都削好。然后他拿出一块马蹄铁，形状和我的蹄子一样，“啪”地一下扣上去，又钉了几颗钉子，蹄铁就紧紧地套在我蹄子上了。我的脚感觉又僵又沉，但也很快习惯了。

现在我主人该给我戴全套马具了。有很多新东西要戴。一副又硬又沉的项圈，套在我脖子上；一副有两只大翼的勒子，盖在我眼睛上；据说这玩意儿叫眼罩，戴上以后的确两边什么都看不见了，只能看见前方的东西。接着又是一副小马鞍，连着一一条讨厌的硬皮带，绕过我的尾巴。这个东西叫马尾带，把我的尾巴折成两折，从皮带底下穿过去，套这个和戴马嚼子一样难受。我真讨厌它！我很想踢人，但我可





不能踢我的好主人，所以我就慢慢忍着，直到习惯为止，现在我可以和妈妈一样出色地工作了。

必须说说下面这段使我受益匪浅的受训经历。主人将我送到附近的一个农场里住了两个礼拜，这个农场有一片草场紧挨着铁轨。农场里有绵羊和奶牛，我就和他们一起生活。

我永远忘不了我第一次看见火车开过来的情景。农场有一排栅栏隔开了铁路和草地，一天我正在栅栏后面安安静静地吃着草，突然一声奇怪的声响传来，没等我反应过来，一列长长的黑色火车就喷着浓烟，轰隆隆地飞奔而过，转眼间又消失了。我又惊又怕转过身子，狂奔到草场另一端，停下来直喘粗气。一天之中好几列火车开过，有的开得稍微慢点儿。它们慢慢驶入附近的火车站，在它们停下之前，会发出一种刺耳的尖啸和呻吟声。我被吓了个半死，可那些奶牛们竟然若无其事地吃着草，火车开过时连头也不抬一下。

刚开始那几天我被搅得没法好好吃草。但后来我发现那个可怕的大家伙既不会冲进草地里，也不会伤害我，我也习惯于无视它了，很快，我就和那些牛啊羊啊一样，不害怕火车了。

后来我见过许多马被飞奔火车的样子或者蒸汽引擎的声音吓坏，受惊或者变得一动不动。多亏主人悉心驯养，我才能在火车面前就像在自家马厩里一样淡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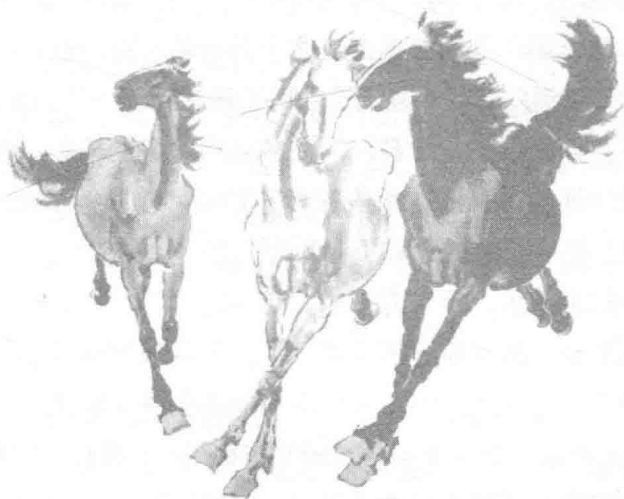
如果有谁想驯养一匹出色的马，就这么做吧！

我的主人经常把我和妈妈套在一起，因为她拉车很稳，可以教我。她告诉我说，如果我表现越好，人们待我就越好，最聪明的做法就是好好工作讨主人喜欢。“但是，”她说，“世界上的人各种各样，有的人善良体贴，比如说咱们的主人，马儿们都喜欢为这样的主人工作；但还有硬心肠的坏人，根本就不配拥有马或者狗。另外还有好多愚人，虚荣，无知又大意，脑筋都不肯动一动。由于他们的无知，糟蹋了不知多少好马。虽然他们并不是存心，但还是一样干了坏事儿。我是多





么希望有个好主人把你买走啊！但马儿掌握不了自己的命运，谁能买走我们，谁能驾着我们，全凭运气。但我还是要劝你，不管在哪儿，都要做到最好，保持一个好名声。”



## 第4章 波特维克庄园

现在我已经习惯于站在马厩里，我的皮毛每天被刷洗得光滑油亮，像乌鸦翅膀一样。五月初的一天，哥顿老爷派人来接我。主人说：“小黑，做一匹好马，永远做到最好。”我不会说话，就用鼻子蹭他的手，他慈爱地拍了拍我，然后我就离开了我最初的家。在哥顿老爷家我住了很多年，现在我就讲讲这儿的故事吧！

哥顿老爷的庄园位于波特维克庄园的边上。走进一扇大铁门，便能看见第一座小屋，沿着古树掩映的一条平路一路小跑，我来到了第二座小屋和第二道门前，这扇门连着房子和花园。房子后面是跑马场、果园和马厩。马厩很多，能容得下许多马和许多辆马车。但我只想描述一下我住的那间马厩。这间马厩非常宽敞，有四个栏舍，一扇大窗户对着院子，使马厩保持通风顺畅而且舒适。

第一个栏舍很大，是正方形的，有一道木门。其他栏舍就比较普通，虽然也不错，但规模远不及第一个。干草架子和马槽都很低。这个栏舍叫做自由活动间，因为所有的马都不会被拴起来，而是可以自由活动，随心所欲。能住进自由活动间可真是一件棒极了的事！

马夫把我放进了这么一个好地方，干净、通风、舒适。这是我一辈子住过的最好的地方，由于围栏不高，我可以从铁栏杆里看见外面的一切。

马夫喂了我些上好燕麦，又拍了拍我，对我说了好些好话，便离开了。

我吃完燕麦后，开始观察四周。隔壁栏舍里有一只胖乎乎的灰色



小马，鬃毛和尾巴都很茂密，有一个漂亮的小脑袋和俏皮的小鼻子。

我把头搁在我这儿的铁栏杆上，朝着他说：“嘿，你好啊！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他转过来，抬起头说：“我叫快活腿。我非常漂亮。我让年轻小姐们骑在我的背上，有时候我还用小马车拉女主人。大家都喜欢我，詹姆士也喜欢我。你以后就住这儿吗？住我旁边的这个活动间？”

“是的。”我说。

“那么好吧，”他说，“我希望你有个好脾气。我可不希望咬人的马住我隔壁。”正说话的当儿，那边有一匹马的头探了过来，这匹马耳朵向后，目光凶狠。这是一匹栗色木马，有着漂亮的修长脖子。她瞧着我说：

“好哇，原来是你把我从活动间挤了出去。像你这样的一匹小马驹竟然把一位女士从自己家里赶出去，这像什么话！”

“请您原谅，”我说，“我没把谁挤出去，是马夫让我住这儿来的，这事也不是我做主。我也不是什么小马，我都四岁了，已经成年了。我从来没和哪匹马吵过架，我只想安稳地待着。”

“那么好吧，”她说，“我们等着瞧。当然我是不会和你这么一匹小马驹吵架的。”

我没再吭气。

下午在她出去期间，快活腿给我讲了这匹母马的故事。

“是这么一回事儿，”快活腿说，“辣姜有咬人的坏毛病，所以她得了这么一个名字。她在自由间的时候老爱乱咬，上回她把詹姆士都咬流血了。弗洛拉小姐和杰西小姐都非常喜欢我，但有辣姜在，她们都不敢来马厩看我了。她们以前经常拿胡萝卜啦面包啦苹果啦什么的给我吃，现在她们不来了，我怪想她们的。希望以后她们能来，如果你保证不瞎乱咬的话。”

我跟他说我除了草和麦子以外从来不咬任何东西，我也想不通辣





姜有什么好咬的。

“我觉得她乱咬也不是为了乐子，”快活腿说，“我觉得她就是有这么一个坏毛病。她老说没人对她好，咬他们两下也算不得什么。当然这是一个坏毛病，但如果她说的是真的，那么很可能以前她受过什么虐待。约翰和詹姆士竭力想办法让她开心，如果一匹马规规矩矩的，主人也从来不会用鞭子抽他。所以我想，在这儿待下去的话，她的脾气会慢慢好起来的。”

“你看，”他露出一副什么都懂的样子说，“我已经十二岁了，知道的事情也不少，我可以告诉你，对于一匹马来说，没有什么地方能比这儿更好了。约翰是最好的马夫，他在这儿十四年了。而没有哪个男孩儿能比詹姆士更好了。所以辣姜不能留在自由间完全是她自己造成的。”

